

点金

姚进

贷款增长更重“提质增效”

最新出炉的金融数据显示,今年前5个月,我国企(事)业单位贷款增加9.63万亿元,其中中长期贷款增加4.99万亿元,为企业投资和生提供了稳定有力的支持。与此同时,住户贷款减少6314亿元,其中,短期贷款减少6942亿元,中长期贷款增加628亿元。

住户贷款增长回落,是居民部门自主降低债务负担、主动修复资产负债表的自然过程。2024年以来,个人贷款增长放缓带动居民部门杠杆率持续下降,从2024年一季度的62.3%降至2026年一季度的59%。从近两个月信贷投放情况看,居民按揭贷款、消费贷款的需求仍然不高,居民杠杆率可能继续下降。

近年来,房地产市场深度调整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居民信用扩张意愿,很多家庭由过去“加杠杆”逐步转向“去杠杆”,债务负担

明显减轻。居民部门主动修复资产负债表,同时有利于为经济持续企稳回暖打下坚实基础。随着债务压力和付息支出下降,可用于自主支配的居民收入将有所回升,这不仅有助于增强家庭应对意外冲击的韧性,也能够促进提升居民消费能力和意愿,有利于更好发挥消费对经济增长的主引擎和稳定器作用,助力畅通经济循环。

“慢下来”的不仅是个人贷款。近几个月,整体贷款增速持续放缓,引起市场广泛关注。不过应看到,贷款增速放缓并不意味着金融支持力度走弱,而是多重因素共同作用下的正常趋势,背后折射出经济结构、融资体系的全方位变革。

首先,从基数看,贷款增速放缓符合客观发展规律。历经多年快速增长,我国贷款总

量已突破280万亿元,增速稳步回落实属正常。目前更需关注的是,如何盘活存量、用好增量,以结构优化提高信贷支持实体经济的效果。其次,随着经济结构向更加轻型化方向转型,贷款需求会自然下降。过去依靠资金密集型行业拉动信贷快速扩张的模式正在弱化,经济发展动力更多源于技术进步和全要素生产率提升,对贷款资金的依赖度在下降。再次,随着社会融资结构深度调整,银行贷款被其他融资方式替代成为常态。这背后是多元融资渠道分流作用凸显的结果,也是金融体系走向成熟、适配实体经济转型的重要标志。

分析贷款增长不应只关注“扩量增速”,也要重视“提质增效”。近年来,在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引导下,金融机构顺应经济转型

趋势,不断优化金融供给,更多信贷投向重大项目、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高质量发展质效持续提升。根据央行提供的数据,5月末,普惠小微贷款余额为37.95万亿元,同比增长10.2%;不含房地产业服务业的中长期贷款余额为61.48万亿元,同比增长9.6%,均高于同期各项贷款增速。

今年以来,财政金融协同扩内需和加力支持金融“五篇大文章”等一系列政策陆续落地见效,货币信贷政策与财政贴息、风险补偿等财政政策协同发力,撬动更多金融活水向实体经济更需要的地方。在此背景下,金融机构应继续抓住政策契机,创新推出适配企业需求的信贷产品,在有效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的同时,积极支持企业转型升级,为企业发展创造更加广阔的成长空间。

财金纵横

本报记者 勾明扬

百姓“钱袋子”将迎新规保障

你有没有过这样的困惑:日利率折算基准为什么是“年利率÷360天”,剩下的五六天怎么办?单利和复利两种年化利率,到底是怎么计算的?银行为了让我多存点钱送的礼品,究竟合不合规?这些让老百姓心里犯嘀咕的问题,将迎来全面大修。1999年4月1日,《人民币利率管理规定》(以下简称《利率规定》)正式实行。然而20多年过去,制定、颁布于利率管制时期的《利率规定》已不能完全适应当前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亟待完善。为进一步深化利率市场化改革,中国人民银行对《利率规定》进行修订,于近期发布了《人民币存贷款利率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规定》),并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重塑利率管理框架

此次利率改革可以说是利率管理机制“最后一公里”的落实、落地。《规定》主要修订内容包括四方面:聚焦人民币存贷款利率管理,明确中国人民银行与金融机构有关存贷款利率方面的职责,整合其他规章或文件中各类型存贷款利率计息规则,以及对市场反映较集中的条款进行修订。

聚焦人民币存贷款利率管理,《规定》提出,以存贷款利率管理为切口对《利率规定》进行修订,将规章名称修改为人民币存贷款利率管理规定。同时,明确中国人民银行与金融机构有关存贷款利率方面的职责。《规定》提到,目前存贷款利率行政管制已全面放开,存贷款利率已调整为金融机构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和商业原则自主确定。

近年来,我国利率市场化改革不断推进,中国人民银行陆续出台了一系列规范性文件。当前,各类存贷款的利率管理要求和计息规则分散于《利率规定》《关于执行〈储蓄管理条例〉的若干规定》等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中,以《利率规定》为主,对其他规章及相关规范性文件中涉及存贷款利率管理、计息规则等相关内容进行整合完善,将进一步规范存贷款利率管理。同时,对大额存单、个人住房公积金存款、准备金存款、短期贷款、中长期贷款、个人住房贷款、贴现等存贷款类型计息规则进行修订。

东方金诚首席宏观分析师王青表示,中国人民银行制定《规定》,是要通过一套明确的规则体系,逐步建立和完善多元化的存贷款利率定价基准,更为有效地约束金融机构在存贷款利率方面的非理性竞争,疏通货币政策传导堵点。

积极回应市场关切

从计息天数的口径统一到逾期罚息的协商机制,再到“高息揽储”的明确禁令,新规直击各项市场痛点。首先,存在较多争议的利率换算和计息公式是逃不开的话题。《规定》首次以明文形式规范了单利、复利两类年化利率的核算方式,并要求统一采用自然实际天数计息,也就是按照365天(闰年366天)算作一年,而不再是此前的行业惯例360天。博通咨询金融行业首席分析师王蓬博认为,统一全行业的利率展示标准很重要,首次明确了单利和复利两种年化利率的具体计算方法,实际上是解决了过去不同机构利率计算口径不一致的问题。这能够有效保护借款人的知情权,从制度层面避免了利率误导和隐性收费情况发生。

同时,逾期罚息规则也将不再“一刀切”。《规定》取消关于逾期贷款罚息上浮30%—50%、挪用贷款罚息上浮50%—100%的计息规则,将罚息利率、计息方式和宽限期交由借贷双方协商确定。招联首席经济学家董希淼分析,这一修订体现出从行政刚性约束向市场化契约自治的重大理念转变。它赋予金融机构和借款人更大的自主定价空间,使罚息条款能够更精准地反映不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违约风险及逾期原因,有利于实现风险与收益的合理匹配。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院长田轩表示,对银行风险定价能力来说,新规赋予银行自主定价空间,倒逼银行完善内部风险评级体系,根据借款人信用水平、违约风险差异化设定罚息规则,整体上推动银行风险定价能力精细化升级,但也对中小银行的风险定价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挑战。王蓬博认为,对借款人权益而言,应该在格式合同备案或消费者权益保护规则中设定罚息上限参考值,或要求银行披露同类客户平均罚息水平,通过透明度机制形成软约束,避免滥用协商自由损害弱势方利益。

此次修订中备受市场关注的另一条款,是高息揽储从软劝诫变硬禁令。当前,高息揽储现象在特定时期和部分银行中仍然较为明显。《规定》首次在部门规章层面明确了“不得通过高息揽储等不正当手段吸收存款”,列举了违规手工补息、突破市场利率定价自律机制相关自律约定等方式,并强调这些行为扰乱存款市场竞争秩序。董希淼认为,此前相关禁止性规定主要见于市场利率定价自律机制的倡议文件,约束力有限;将其写入部门规章后,高息揽储行为获得更明确的定性和处罚依据,将有助于遏制存款市场的非理性竞争,维护银行



体系负债成本基本稳定。

田轩分析,此次将高息揽储定义明确写入部门规章,标志着监管约束从“软性道德劝诫”转向“硬性法律红线”,显著提升了规则约束力。对存款市场而言,将有效遏制银行间的非理性价格战,规范市场竞争秩序,净化存款市场环境;对银行负债成本而言,短期内中小银行依靠违规高息冲存款的空间被压缩,但长期看,将倒逼银行优化负债结构,降低对高成本存款的依赖,从而缓解行业整体负债端非理性抬升的压力,增强银行可持续经营能力,也为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创造条件。

条款落地仍有挑战

然而,《规定》中各项条款的修订也面临现实挑战。董希淼表示,比如逾期罚息规则方面,在个人贷款和小微企业贷款中,借款人往往处于弱势地位,缺乏与银行实质性协商的能力,格式合同中的罚息条款或有可能因缺乏上限约束而变得过高。此外,罚息与违约金之间的关系仍需厘清。因此,他建议在《规定》中增加公平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等要求,明确罚息不得显著超出违约造成的实际损失,以实现协商自由与消费者保护的平衡。

在高息揽储方面,董希淼认为,将高息揽储定义纳入《规定》是必要且及时的监管举措,有利于维护公平合理的存款市场秩序,但在实践中仍需注意以下三点:一是要进一步细化“违规”的认定标准,避免因过于宽泛导致执行尺度不一;二是要充分考虑中小银行在存款竞争中的特殊困难,避免“一刀切”使其生存空间过度受挤压;三是需要与正常的存款利率市场

化竞争行为划清界限,保护金融机构合理的定价自主权。

业内普遍认为,《规定》如果正式发布,将是利率市场化改革深化背景下的一项重要制度。近年来,贷款利率定价基准从传统的贷款基准利率转向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存款利率市场化也不断深化。《规定》反映存贷款利率市场化改革的实践和趋势,为利率市场化改革进一步深化、金融机构差异化定价提供系统性的制度框架。同时,在深化利率市场化改革的同时,强调制度执行和自律机制建设,有助于在资产端规范贷款定价“内卷”行为,在负债端减少高息揽储行为,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进而缓解银行净息差持续收窄压力。

总体来看,《规定》方向明确,内容务实,表明我国利率管理从行政管制转向市场化契约安排,有助于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推动我国利率市场化改革进入更加规范、透明、法治化的新阶段。专家建议,《规定》的可操作性和透明度应进一步增强。在正式稿发布时同步出台配套实施指引,对关键条款进行细化解释和示例说明;建立定期评估机制,对新规实施效果进行跟踪并及时修订;加强利率政策的公众教育和宣传,特别是针对个人借款人的罚息、复利等规则做好政策解读,保障消费者的知情权和公平交易权,同时保护好金融机构合法权益。

“整体来看,《规定》的发布将发挥多重积极作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研究员姜飞鹏认为,这有利于畅通利率传导机制,确保货币政策调整及时反映到实际存贷款利率;强化银行利率风险管理,避免期限错配;维护市场秩序,防止恶性竞争和无序定价等。预计《规定》将在推动融资成本下降的同时,缓解银行净息差压力,让银行更可持续地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重庆市云阳县探索跨省文旅信用服务新路径

为释放信用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中的应有价值,创新拓展“信用+”守信激励应用边界,重庆市云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动破局、跨界联动,与山东省荣成市、泰安市岱岳区等8座城市正式签署信用激励应用场景建设战略合作协议,成功搭建起鲁豫苏渝四省(市)跨区域文旅合作桥梁,实现个人信用评价跨省互认、优质服务免费互游的创新突破,为全国跨区域文旅信用融合发展树立了典范。

为确保跨区域信用服务精准落地、高效运转,云阳县精心打造“信用游云阳”微信小程序,深度对接重庆市及8座城市个人信用评价核心数据,集成自然人信用便捷查询、场景单位智能管理、跨省数据实时贯通等五大核心功能,构建起“数据互通、标准互认、服务互联”的信用服务体系,让信用价值在文旅场景中看得见、用得上、享得到。

秉持“地域特色互补、服务覆盖广泛”的发展理念,云阳县精心雕琢“信用+文旅”激励场景矩阵。聚焦“信易游”“信易住”等重点领域,推出更具吸引力的差异化守信激励政策:AAA级信用市民可免门票畅游A级景区,AA级信用市民尊享景区半价优惠。目前,云阳县已有5家优质景区、5家星级酒店积极参与,已为超过数百位参与主体提供了高效便捷的信用激励服务,让守信者切实感受到信用带来的红利。

云阳县将持续深化跨区域信用评价互认与服务协同,扩容合作版图与参与主体,解锁更多文旅消费新场景、新体验,助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数据来源:重庆市云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告

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十年深耕土建类专业实践教学改革的探索

从“十二五”到“十四五”,我国建筑业持续加速向信息化、绿色化、智能化转型,传统“泥瓦匠”亟需升级为具备数字素养和智能协同能力的“智建师”。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敏锐捕捉行业转型趋势,主动联合中铁城建集团等龙头企业,历经10年探索,突破时间、认知、主体、空间4大维度边界,构建土建类专业“无界”实践教学新范式,有效破解了标准迭代慢、教学模式旧、育人主体散、实践场景虚等长期难题。

破时间之界 实现教学动态迭代

针对产业技术迭代快、教学标准更新慢的难点,学校联合组建产学研教联合体、产教融合共同体,实时采集分析岗位技术动态,搭建“行业技术—岗位能力—核心技能”数据网络,形成“智建师”技能需求图谱,序化课程模块,实现技术、技能与前沿课程无缝衔接,最终构建一套“三级迭代机制”:学期级实践项目热更新,确保每学期的实践内容都能快速响应行业全新技术和项目案例;学年级课程微循环,每年根据行业变化对课程内容、教学方法进行小范围、灵活的调整;周期级课程体系大重构,每隔数年对整个专业课程体系进行全面评估和升级,确保专业建设始终与产业发展同频共振,实现教学内容的及时更新。

破认知之界 贯通学创成长链路

秉持“虚实互融”理念,打通“虚实交互—数字孪生—真实项目”三阶段路径:从全景沉浸式课堂的“虚认知—实操作—真预演”,到智能建造训练中心的复杂项目全流程实

存储芯片是数字经济发展的基础,也是科技自立自强绕不开的一环。近期,中国人寿集团旗下另类投资平台国寿投资公司通过股权投资计划投资国内领先的存储芯片企业长鑫科技,支持相关技术突破,规模为5亿元。

一笔险资投向存储芯片企业,背后折射出保险资金配置方向的新变化。过去,谈到保险资金,更多想到的是债券、存款、不动产等相对稳健的资产。如今,随着我国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半导体、人工智能、高端装备、新材料等领域对长期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保险资金也在寻找与国家战略、产业升级和自身负债特点相匹配的投资方向。

政策层面也在持续引导金融资源流向科技创新。今年3月,科技部、金融监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关于加快推动科技保险高质量发展有力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若干意见》,支持投资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和重点科技领域。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的前提下,支持保险资金加大科技创新债券投资配置力度,推动保险资金投资科创类证券化产品。政策的推动,使保险业服务科技创新的空间进一步打开。

其实,中国人寿投资长鑫科技并不是单个项目的偶然选择。相关数据显示,截至2026年3月末,国寿投资公司服务科技自立自强的累计投资规模达484.47亿元,在管规模为392.53亿元,重点投向人工智能与算力基础设施、新能源与新型储能、半导体与集成电路、数字经济、生物医药、高端装备、新材料等领域。同时,依托旗下国寿科创基金,中国人寿围绕半导体与算力产业链延伸布局,形成从存储芯片到算力、应用的协同生态。

半导体产业有其自身特点。研发投入大、技术门槛高、回报周期长,一个关键环节的突破,往往需要持续多年的投入。中央财经大学中国精算科技实验室主任陈辉认为,科技金融是金融助力科技发展的“催化剂”和“加速器”。在科技金融体系中,保险业具有风险分散、损失补偿、长期资金供给等优势,可以衔接科技创新全链条中的风险和资金需求。从这个角度看,保险业服务科技创新,不只是提供一张保单,也不只是投出一笔资金,而是要从风险保障者,逐步向风险守护者、资金供给者、生态共建者延伸。

中国人寿相关负责人介绍,中国人寿对长鑫科技采用了股权投资计划和第三方私募股权基金两种方式。股权投资计划更接近直接投资,方向明确、决策链条相对集中,有助于与企业建立较紧密的合作关系;第三方私募股权基金则可以借助专业基金管理人的行业资源和投研经验,通过组合投资分散单一项目风险。两种方式搭配使用,也说明险资参与科技投资并不是简单“押注”某个项目,而是在用多种工具平衡收益和风险。

这种多元化配置方式,对保险资金自身也十分重要。硬科技投资并非没有风险。业内专家认为,保险资金承担着保险负债兑付责任,必须在支持国家战略与守住资金安全之间取得平衡。通过组合投资、分散风险、多元退出,可以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的同时,增强长期资金穿越周期的能力。

除国寿投资公司外,多家保险资管机构也在加快布局科创领域。截至2025年6月底,人保资产科技金融投资规模同比增长近30%,资金运用集中在人工智能、计算机、生物医药等高科技领域。中再资产近5年来新增科创类股权投资项目超20个,覆盖专精特新企业230余家。总的来看,保险资金支持科技自立自强,重点不只是“投了多少钱”,还包括“投向哪里”“怎么投”“投后如何服务”。对科技企业而言,长期资金可以帮助稳定预期;对保险机构而言,把长期资金优势、风险管理能力和产业服务能力结合起来,才能更好地适应科技企业的发展节奏。

本版编辑 陆敏 王宝会 美编 王子莹

保

本报记者

武亚东

(杨平)

·广告